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关于征集第七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决赛院校评委的通知

教指委〔2023〕7号

有关单位：

我委定于2023年4月21日-22日在武汉市举办第七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决赛。为扩大院校参与度，提升案例大赛影响力，我委将继续采用院校评委参与决赛打分的评选机制。现启动院校评委征集工作，有关事宜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在第七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初赛中获得第33名至100名的参赛队伍的指导教师（如该教师指导的其他队伍已进入本届大赛32强，则该教师不能参评），每队限1人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院校评委将与专家评委共同参与本届大赛决赛打分环节，专家评委打分和院校评委打分将加权合计形成比赛得分。

三、比赛安排

1. 报名

请各队伍推荐的院校评委，于4月17日上午10点前访问链

接 <http://survey.mpa.org.cn/vm/Qwj7q8B.aspx#报名>。

2.报到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1 日 8:30-18:00。

3.比赛时间

2023 年 4 月 22 日 8:00-12:00（决赛第一轮）；

2023 年 4 月 22 日 18:30-22:00（决赛第二轮）。

4.报到、住宿地点

武汉金谷国际酒店（地址：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 307 号）。

5.比赛地点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校内

（1）小组赛第 1 赛场、总决赛赛场：文泉楼一楼报告厅

（2）小组赛第 2 赛场：文灏楼一楼同声传译室

（3）小组赛第 3 赛场：文灏楼一楼报告厅（同声传译室对面）

（4）小组赛第 4 赛场：文潭楼一楼招聘厅

6.活动安排

（一）评委工作会议

1.会议时间：4 月 21 日 18:30-19:30。

（二）案例大赛现场决赛

1.决赛第一轮（小组赛）现场评审：4 月 22 日 8:00-12:00。

2.决赛第二轮现场观摩：4 月 22 日 18:30-21:30。

7.活动证书

赛后，我委将为全程参与大赛决赛评选的院校评委颁发评委证书。

四、评选工作要求

1.院校评委须提前 15 分钟到达各比赛赛场，并全程参与直至比赛结束。

2.院校评委不得出现任何干扰比赛的行为。

3.未准时或未全程参与的院校评委将被取消评委资格。

4.院校评委不得在未经组委会同意的情况下泄露打分情况。

5.评委分组时，将严格遵循本校回避原则。此外，如果评委发现所在组内的参赛师生与自己有利益关系，请自觉及时向组委会反映。

五、费用安排

院校评委为义务岗位，需自理往返交通费和食宿费，请所在单位给予支持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教指委秘书处：

联系电话：010-62519150（陈老师），邮箱：mpa@mpa.org.cn。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公共管理学院：

联系电话：15907114208（魏老师）

邮箱：z0004721@zuel.edu.cn。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2023 年 4 月 13 日

